

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向四川地震灾区捐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2008年5月12日四川省汶川县发生8级地震后，为了帮助灾区人民恢复生产，重建家园，公司及全体员工发扬“一方有难，八方支援”的精神，积极以实际行动支援灾区，向地震灾区捐献人民币现金50万元和价值10万元人民币的救灾物资，50万元捐款已于5月15日由广东省慈善总会接收，10万元的救灾物资已于5月15日送达都江堰市，通过玉堂镇人民政府捐送给受灾群众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九日